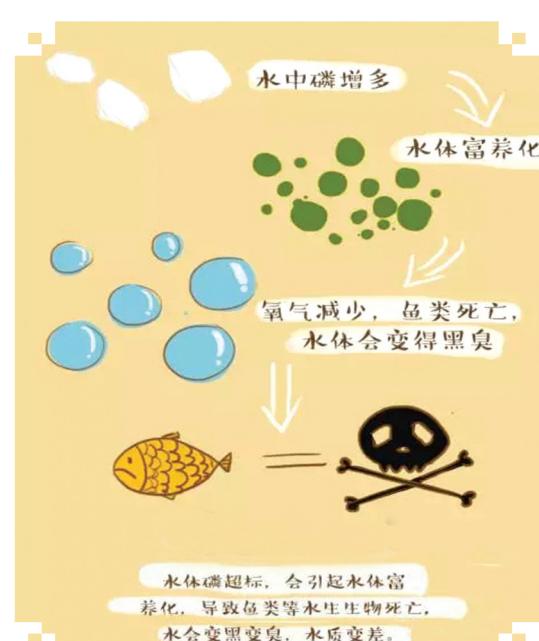


禁磷,咸宁在行动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阮泽华 通讯员 明晓

5月24日上午,市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支队在我市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集中销毁了一批含磷洗涤用品。现场销毁物资包括含磷洗衣液4桶,洗衣房桶装洗衣粉17桶,洗衣房袋装洗衣粉8包,共计700千克。



禁磷进行时

3月25日,我市开展禁磷联合执法行动,记者跟随联合执法人员先后来到商超、饭店、酒店,检查使用的洗涤用品是否含磷。

“请问哪种无磷?”面对记者的询问,大部分销售员都回答:“不知道。”

超市导购员回应说:“哪个关心有没有磷,只要去污效果好就行了,我们都是按功能、效用推荐给客户的。”

随后,记者在多家大型超市中探访发现,大多品牌洗衣粉、洗衣液都在包装上注明了“无磷”二字,但部分市民在购买时,并不注意有此字样,也没有把“无磷”作为选购标准之一,更不知道磷对水体具体有何危害。

市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支队监察员雷龙告诉记者,含磷洗涤用品是指洗衣粉、皂粉、洗衣膏、液体洗涤剂、工业

用洗涤剂以及其他洗涤辅料等总五氧化二磷含量大于等于1.1%的洗涤用品。

此次行动共抽查点位102个,对未标注“无磷”的68个、标注“无磷”的6个样品进行检测,其中68个未标注“无磷”的洗涤用品有13个总五氧化二磷超标,为含磷洗涤剂,6个标注“无磷”的洗涤用品抽样全部合格。

为何要禁磷

磷元素是导致水体富营养化和水华的“元凶”,1克磷就可使藻类生长100克,而含磷洗涤用品又是导致水体总磷含量增加的重要原因之一。

含磷洗涤用品的洗涤污水排放到河流湖泊中,会使水体中的含磷量升高,导致水体出现富营养化现象,浮游生物大量繁殖,使原本清澈的水体变得浑浊有色,浮游生物死亡后被微生物分解的过程

中,不断消耗水中的溶解氧,使水中的含氧量降低,还可能在腐化过程中产生硫化氢等有毒气体,使水体发臭。

水体的生态系统被严重破坏后,会出现“赤潮”“水华”现象,对水质造成的危害不可小觑。

为了节约成本,部分商家会直接从厂家或者网络平台购买洗涤用品,而这些常常没有无磷标志,含磷量甚至超

标。含磷超标的污水,最终流入淦河、斧头湖等河道、湖泊,污染水体。

记者从市生态环境局获悉,全市水环境质量稳中有升,但总磷超标导致水质不达标问题仍较为突出。

2019年1至4月,全市47个划定市控以上地表检测断面(点位)地表水检测中,有6个未达标断面,主要污染物就是总磷。

怎么样禁磷

动,对咸宁城区商场、超市、批发部、洗涤、洗浴、洗车、医院、酒店等行业使用洗涤用品的含磷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对8家单位的含磷洗涤用品全部进行扣押,随后集中销毁。

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支队副队长赵守民称,通常市民在正规商场购买的洗涤用品,含磷情况基本是达标的,产生影响较为严重的主要是酒店、餐饮、洗车、洗衣等服务行业。

根据检查和检测结果,联合执法人员将洗涤用品按用途分类后制作成宣传册,分发给市民以及销售场所,并呼吁广大市民朋友自觉使用无磷洗涤用品,共同对生产、销售和使用含磷洗涤用品的违法行为进行监督。



让磷“归零”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甘青

我市全力以赴在禁磷,以期让磷“归零”。

对此,我市发布了《关于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含磷洗涤用品的通知》,又开展了多次联合执法行动,在全市范围内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含磷洗涤用品,还对洗车行业进行了“禁磷”专项整治行动。禁磷力度不可谓不大。

但在禁磷过程中,有市民表示“忽视”,

有市民“只认功效不认磷”。原因无他——不能深刻感受到磷的危害性。

有研究显示,磷元素是导致水体富营养化和水华的“元凶”,1克磷就可使藻类生长100克,而含磷洗涤用品又是导致水体总磷含量增加的重要原因之一。

让磷“归零”,必须全民发动,从每个人做起,从现在做起。

首先,大力开展禁磷工作重要意义的

宣传,使市民充分认识禁磷工作的重要性,并自觉参与这一需要长期坚持的活动中。

其次,严把产、供、销关口,引导生产洗涤用品的企业及早调整产业结构,适应绿色、生态、环保的大趋势及市场经济发展的需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和执法部门严格把关,加强管理,禁止生产及销售含磷洗涤用品;商品流通企业及个人自觉抵制含磷

洗涤剂的进货和销售。

最后,进一步完善城市污水管网的配套工作,使所有工业及生活污水全部进入污水管网。同时,污水处理厂还应优化污水处理工艺,增加除磷脱氮措施。

只要广大市民自觉投入到禁磷工作中去,加之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污水综合治理措施的实施,定会让磷实现“归零”。



绿满汀泗

3日,记者在咸安区汀泗桥镇汀泗河拍摄的美丽画面。近年来,汀泗桥镇积极开展绿满汀泗行动,先后投入3000余万元,加强集镇绿化、汀泗河清污和创建绿色示范村建设,实现全镇城乡应绿尽绿。目前,全镇新增绿地面

积3000亩,森林绿化覆盖率达62.3%,被授予“全省绿色示范乡镇”称号。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袁灿
通讯员 孟巨峰 徐少强 摄



画里话外

绿事播报

赤壁市城管执法局 开展城市绿化管控

本报讯 通讯员徐晓平报道:近日,赤壁市城管执法局集中力量,一方面利用汽车广播沿途宣传城市绿化管理办法,一方面组织园林工人对南港大道、河北大道北延伸两边园林绿化进行管控,铲除附近居民侵占绿地随意栽种的行为。

下一步,市城管执法局将进一步开展《赤壁市城市绿化管理办法》宣传活动,在城市主要公园、广场设立宣传点,发放宣传手册;组织开展相关培训,提升园林绿化技术力量。同时,向广大市民发出爱护绿植倡议书,呼吁广大市民共同建设大美赤壁。

大路乡 党员带头整治人居环境

本报讯 通讯员徐世聪、焦阳报道:近日,通山县大路乡新桥冯村吴国林带领党员群众代表,在106国道公路上铲除杂草渣土,经过数小时的劳动,公路干净整洁,让过往车主交口称赞。

吴国林介绍,村里推行党员联系户制度,即每个党员,组长联系10名党员,每名党员联系10户左右群众,引导村民每天打扫门前屋后环境卫生,目前形成了“党建带群建”的卫生整治热潮。

人居环境百日攻坚行动以来,该乡推行党委带动、支部推动、党员促动、党群互动的“党建+”工作模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人居环境治理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党员带头亮身份、践承诺,争先锋,带动广大群众积极投身于人居环境整治中,形成“党员引领,群众参与”的良好氛围,从而形成“模范引领、人人出力”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浓厚氛围,掀起了整治行动新高潮。

据统计,4月以来,该乡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党员代表超过9000人次,清理垃圾约500余吨,全镇21个村(居)形成了党员义务劳动全覆盖。

簰洲湾镇 开展人居环境拉练检查

本报讯 通讯员刘爽报道:近日,嘉鱼县簰洲湾镇党委、政府领导带队,组织各村书记、城建办工作人员等,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拉练检查工作。

参加检查的各村书记表示,此次拉练检查极大地促进了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开展。在检查其他村中,学习和借鉴了其他村的优点和经验。同时,在接受检查时,通过大家的视角,查找和发现了自身忽略的问题。通过学先进、找差距、补短板,营造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整治氛围。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该镇启动人居环境“百日攻坚行动”以来,科学谋划,主动作为,截至6月4日,共拆除破旧房屋324户,拆除废弃旱厕468处,拆除破旧猪圈234处,拆除围墙109处,破旧广告99处,清理沟渠13950米。

闯王镇 整治人居环境助乡村振兴

本报讯 通讯员李香豫报道:近日,通山县闯王镇汪家畈村乡村振兴总体规划正式进行评审。此次评审会上闯王镇人居环境领导小组成员与村干部、规划局干部一同对汪家畈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如何助力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发展,进行了商讨,包括特色产业砂梨如何融入村庄彩绘设计,一水带两山生态建设等。

据了解,闯王镇在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以转变村民思想为重点,设置村湾卫生评比公示、环境整治“十户联保”人员责任制,各村一周一评比进行公示,党员组长十户联保互相监督。镇内一月一督查,开展会议通报。由户到村现都以环境整洁为荣。

镇党委副书记宋继承介绍,闯王镇在改善人居环境的同时,所有清理、改拆建都考虑到各村特色,打造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现已完成龟墩生态旅游、坳坪采摘园、仙崖“仙人豆腐”、刘家岭中草药种植、汪家畈“沙梨”墙绘等特色乡村规划。

“双护双促” 咸宁在行动

本报讯 通讯员陈成报道:连日来,市生态环境局咸安分局环保执法人员对全区11家非煤矿山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查,对11家非煤矿山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形成了整治清单,并对每一家企业下达了整改通知,明确了整改内容和整改时限。

“非煤矿山粉尘污染严重,给周边群众生活造成很大影响,我们要坚决整治到位。”熊秋秀说。

据介绍,近年来,咸安区始终保持对非煤矿山整治的高压态势。5月23日,咸安区委主要领导现场调研督办非煤矿山整治工作,强调要以更严的措施抓整治。要严管重罚,亮出重拳,打好组合拳,对非煤矿山依法、及时、严厉治理到位,确保粉尘污染得到明显治理,噪音危害得到明显控制,道路超载得到明显好转,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